证券代码:002593 证券简称:日上集团 公告编号:2019-055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日上集团	股票代码	00259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小红	邵碧华	
办公地址	厦门市集美区杏北路30号	厦门市集美区杏北路30号	
电话	0592-6666866	0592-6666866	
电子信箱	stock@sunrise-ncc.com	stock@sunrise-ncc.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67,777,940.49	1,459,791,414.72	-13.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797,488.27	41,725,455.65	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856,575.79	38,777,501.04	0.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524,873.65	136,991,125.37	-87.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6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6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5%	2.10%	0.1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072,891,361.45	3,938,224,547.76	3.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73,301,078.38	1,879,516,127.85	-0.3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90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吴子文	境内自然人	41.05%	287,783,400			
吴丽珠	境内自然人	11.76%	82,416,600			
吴志良	境内自然人	3.05%	21,375,000			
吴伟洋	境内自然人	2.14%	14,990,700			
康月凤	境内自然人	0.54%	3,805,235			
吴明玉	境内自然人	0.53%	3,718,509			
吴金生	境内自然人	0.39%	2,733,089			
毛诚忠	境内自然人	0.28%	1,977,395			
李宽江	境内自然人	0.22%	1,527,357			
郭梁萍	境内自然人	0.22%	1,513,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1、吴伟洋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吴子文、吴丽珠之子;吴志良为吴子文之弟。2、其余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毛诚忠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1977000.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9年上半年,在国际贸易环境复杂多变的宏观环境下,公司始终坚持发展汽车车轮和钢结构两个核心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6,777.7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3.15%,营业总成本121,880.66万元,较上年同比下降13.26%。利润总额5,021.4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0.2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279.7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5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885.66万元,同比增长0.20%。

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1、钢结构业务受国内外经济环境影响,上半年营收下滑。

上半年,受中美贸易摩擦及国内经济下行双重因素影响,公司钢结构订单数量和规模较去年同期下滑较多,尤其是中美贸易摩擦,美国不仅对中国钢铝产品加征关税,而且还对中国出口美国的钢结构产品提起反倾销调查,这直接或间接导致了很多国家的工程项目被迫延缓或暂停,所以公司上半年承接海外钢构订单明显减少,而国内工程竞争也变得空前激烈。上半年公司钢结构业务,实现营业收入59,833万元,同比下降31.18%。报告期内主要新承接或延续的海外项目有福陆菲律宾JG-SUMMIT项目、JGC阿尔及利亚项目、中石化中东ARUP项目、中电投远达印尼BV海水脱硫项目、燕达美国GCGV、森松波兰项目、塞尔维亚项目等。今年以来,由于海外业务减少,公司继续重点深耕国内钢结构市场,在国内石化钢结构领域新承接或延续的项目有中科广东炼化一体化项目、百宏PTA项目、中石化泉州乙烯项目、漳州古雷石化等;在钢结构桥梁及轨道交通方面承接的项目有中车柳州云轨项目、西安北辰立交桥、厦门健康步道、龙岩大桥等;大型工业厂房承接的项目有华星光电T7面板项目、上海AST超硅项目、通富微电芯片封装厂房、厦门东海火炬园、贵州苹果、华为培训中心、神舟数码大厦等。公司仍然坚持发展中高端产品的钢结构业务,不断提升产品品质及管理效率,未来继续巩固与美国福陆、法国德希尼布、日本JGC、台湾中鼎、中石化建设、中石油工程、中电投远达、中建、中铁等国内外大型EPC的良好合作关系。

2、钢圈业务稳中有增,“高强钢-轻量化”前景看好,盈利能力改善。

2019年上半年,在美国对中国钢铝制品加征关税、多个国家对中国钢铝轮圈提起反倾销反补贴调查的国际贸易环境下,在国内汽车产销量持续下滑的情况下,公司始终坚信这种市场环境会是行业集中度提升的最好机会。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围绕高强钢轻量化的全系列车轮产品,布局国内外生产基地、完善产品链、加大国内外市场开拓,上半年公司钢制车轮实现营业收入57,259.6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6.52%。尤其是高强度轻量化钢圈营收大幅增长,其中出口销售较上年同期增长25.57%,国内销售较上年同期增长了62.03%。公司在高强钢新材料的研发、产品设计和制造方面继续深入创新,上半年,钢制车轮产品的毛利率同比去年提升2.76%,钢圈盈利能力改善。受益于行业轻量化优势,高强钢轻量化产品前景看好。

3、锻造铝合金轮毂市场容量大,非公项目助力公司产品升级。

锻造铝合金轮毂是汽车“轻量化”、“低碳化”变革和“新材料”创新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未来汽车产业具有非常广阔的应用前景,也是我国国家战略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和国家科技创新规划的重要引导方向。随着国内行业间对排放标准日趋严格、节能环保的需求日益凸显,受益于行业轻量化趋势,锻造铝合金产品国内外市场容量大。公司锻造轮圈上半年已经完成十几个品种的研发测试,现每国内外多项权威机构的测试认证,并根据客户反馈实现小批量生产。公司轻量化锻造铝合金智能制造项目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证监会审批通过,公司第一期投入着重于产品的开发、测试,非公项目获批将有助于公司未来车轮产品结构升级及转型。

4、依托合资公司的业务协同效应,不断完善产品链提升综合竞争力。

公司着眼于从过去单一的钢结构制造和安装厂商转向整体建筑物的系统建材提供商和房屋建造商,确立了钢结构+预制墙板+楼承板+金属围护系统于一体的绿色建筑工业化集成系统提供商的目标。通过合资控股的合作方式,以新长诚业务为立足点投资了金属幕墙复合板、钢格栅板,目前两个合资公司均已实现量产,协同效应显现。报告期内盛东公司承接了通富微电厂房复合板系统项目、风竹纺织厂房复合板系统项目、精研机电复合板系统项目、厦门同恒金属办公楼幕墙等项目;钢格栅厂新承接了厦门健康步道、中化泉州项目、山东巨涛项目、漳州古雷石化项目等。合资公司的市场认可度逐步提升,进一步完善了钢结构产品供应链集成业务,提升了公司设备钢结构业务的接单能力和综合配套服务能力。同时,公司通过合资方式继续布局汽车后市场战略,以平台服务管理和硬件提供相结合的方式,通过与轮胎厂、车厂、车队、轮胎服务商等客户的服务合作,逐步实现从单一的轮圈供应商过渡到车轮管理服务提供商。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子文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593 证券简称:日上集团 公告编号:2019-054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公司据此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二)变更日期

公司将按照财政部的规定自2019年半年度报告开始执行。

(三)变更内容

1.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修订并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

2.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中的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相关要求,公司将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列报调整,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相应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1、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资产负债表新增“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等项目。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

2、利润表

利润表新增“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要求计提的各项金融工具信用减值准备所确认的信用损失。利润表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项目等。

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将利润表“减:信用减值损失”调整为“加: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研发费用”项目,补充了计入管理费用的自行开发无形资产的摊销。

3、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会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项目填列口径产生影响,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对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均无实质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文件的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593 证券简称:日上集团 公告编号:2019-052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19年8月26日在厦门市集美区杏林杏北路30号公司3号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公司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子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亦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举手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中的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项目填列口径产生影响,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对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均无实质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上半年的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核查意见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关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593 证券简称:日上集团 公告编号:2019-053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19年8月26日在厦门市集美区杏林杏北路30号2号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其中张文清、陈明理以通讯的方式参加本次会议。会议由张文清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举手或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中的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项目填列口径产生影响,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对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均无实质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上半年的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核查意见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关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27日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云南能投	股票代码	00205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政良	邹吉虎 刘益汉	
办公地址	昆明市官渡区吾城路276号	昆明市官渡区吾城路276号	
电话	0871-63127429 63126346	0871-63151962 63126346	
电子信箱	3109441814@qq.com	13105146176@qq.com;597541817@qq.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966,729,276.59	647,850,041.56	883,874,612.32	9.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0,282,510.89	59,977,097.56	152,399,279.86	37.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7,142,332.24	55,569,437.60	55,569,437.60	74.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9,929,096.39	63,013,541.41	146,255,152.27	-11.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63	0.1074	0.2003	37.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63	0.1074	0.2003	37.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9%	2.52%	4.21%	1.2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7,567,487,967.75	4,131,060,993.52	7,323,541,374.50	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901,626,742.31	2,420,222,160.40	3,728,229,670.95	4.6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90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63%	240,735,345	186,627,130		
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63%	202,649,230	202,649,230		
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9.67%	149,654,728	0		
黄德刚	境内自然人	1.34%	10,227,339	0		
云南省工业投资投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3%	6,329,906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71%	5,387,200	0		
新疆立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9%	4,481,900	0		
云南能源投资投股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53%	4,024,224	0		
张丽萍	境内自然人	0.34%	2,624,912	0		
岑亨	境内自然人	0.22%	1,662,2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上述股东中,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为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云南省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云南省工业投资投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新疆立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云南能投投资投股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前十名股东中,公司股东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62,654,728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07,000,000股,合计持有公司149,654,728股,持股比例19.67%;公司股东张丽萍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001,891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1,823,021股,合计持有公司2,624,912股,持股比例0.34%;公司股东岑亨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1,662,200股,合计持有公司1,662,200股,持股比例0.22%。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9年是盐业改革进入深水期的关键之年,是公司继续积极推进“乍化云南”战略的一年,也是风电板块注入公司拓展清洁能源的第一年,站在新的起点上,公司直面盐业、油气、电力体制改革带来的挑战,抓住云南省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绿色能源牌”、“能源第一支柱产业”的重要机遇期,依托省级平台、借力资本市场,扬准定位、明确目标、不断丰富并创新实施“盐+”战略,推进全省天然气基础设施投资开发、市场推广、产业培育等重要工作,全力保障风电板块的稳定运营,持续推进管理端、营销端、生产端改革,以改革助力、以改革赋能、以改革推新风。通过加强和完善党对国有企业的领导,加强和改进公司党的建设,坚持有利于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有利于提高国有经济竞争力、有利于放大国有资本功能的方针,推动公司深化改革、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加强国有资产监管,坚定不移把公司做强做优做大。

(一)深化营销端市场化改革,多措并举做实终端

一是继续深化营销端市场化改革,在实现试点单位“身份市场化”、“管理契约化”转型的改革经验上,上半年全面完成剩余营销公司的市场化改革协议的签订,并对市场化改革后的营销模式、营销人员激励、管控权限等进行再次优化和调整。

二是优化营销管控模式,做实营销终端网络建设,切实巩固产品市场占有率,不断优化KA、BC门店产品种类,增加宣传投入,做好产品卖点和优势的宣传,引导消费者进行消费。

三是公司不断加快推进营销能力建设工作。通过整合资源,重点聚焦省内,进一步强化乡镇及行政村的终端建设工作。同时加强终端动态管理和信息化管理,建立终端网点数据库,不断充实和巩固终端建设的基础性工作,增强公司食盐终端销售网络优势。

四是加强与配送商合作,共建共享渠道资源,选取配送能力强、有渠道优势的配送商作为合作伙伴,强强联合,整合资源优势,打造利益共同体,增强配送物流效率、效益。

(二)强化品牌建设,拓宽销售渠道

一是强化品牌建设力度,提升品牌价值,公司按照品牌发展定位通过“推清品牌渠构、规范品牌结构,讲好品牌故事、打造品牌文化”,维护好“绿色、生态、无添加”的品牌内涵和“健康白象盐,地道云南味”的品牌形象,借助媒体平台及微信公众号等对产品进行多维度宣传,多形式、多角度、全方位强化公司品牌建设。

二是通过参展2019年南亚东南亚国家商品展暨投资贸易洽谈会,以战略冠名“云南盐业——第39届全国最佳邮票评选颁奖活动”等形式推进与中国邮政云南分公司的合作深度,拓宽小包装食盐、日化品的销售渠道,同时全面开展与贵州邮政的合作商洽、协议签署工作,不断拓宽销售渠道。

(三)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增厚公司经营业绩

公司于2019年3月1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向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2019年3月5日完成四家风电公司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手续,2019年5月10日办理完成了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新换发营业执照。公司持续推进相关整合工作,全力保障风电板块稳定运行。

一是不断完善安全体系建设,及时开展风力设备维护、检修,确保设备运行稳定可靠,力保生产安全。

二是积极开展“高新技术企业”申报工作。公司持续加强创新机制,促进公司持续创新能力,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报告期泸西公司不断加强职工技能培训工作,结合生产设备实际情况,通过设备厂家的积极配合,泸西公司已取得3项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三是持续跟进可再生能源补贴款清收工作,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四家风电公司皆已纳入国家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目录,四家风电公司积极对接电网公司,持续跟踪可再生能源补贴款发付情况。争取风电稳增长政策奖励资金,增添企业效益;大姚公司已积极向州县政府相关职能部门争取稳增长政策奖励资金10余万元。

四是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2018年度电力行业风电运行指标对标结果,通过对电量指标和设备运行水平指标进行综合评价,数据公示及最终评审等程序,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大海梁子风电场从参评的42家发电集团,1888家风电场中脱颖而出,被评为2018年度电力行业优胜风电场(AAAAA级),展现了公司风电业务板块优异的资产管理能力和风电场运营水平。

五是四家风电公司稳步推进技改工作,根据生产经营及风资情况,适时组织实施技改工作,提升风机的利用效率。

(四)积极探索上游多气源,持续拓展下游市场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在昆明、昭通、曲靖、红河、玉溪、大理、楚雄、文山等各州市以及滇中产业新区重点开展了18条天然气支(专)线管道项目,3个应急气源储备中心项目和1个CNG母站项目,同时不断完善产业链业务布局,探索多气源、多渠道保障格局,开拓下游用户多元化。

一是气源保障方面,加大与大型央企的合作力度,积极参与到昭通盐津区块、威信-彝良区块页岩气勘探开发工作中;二是储气设施建设方面,加快推进玉溪、曲靖、红河等应急气源储备中心的建设工作,积极推进昆明盐矿地下储气库项目开发的前期工作;三是积极开发支线沿线市场,建立完善气源价格体系,积极争取特许经营权,跟进大理漾濞支线及剑川支线开口等下游市场拓展。

(五)开展信息化系统建设,提升企业管理效率和产销协同水平。

一是为贯彻执行国务院盐业体制改革工作要求,公司开展了智能制造全过程追溯系统项目建设。上半年,该项目基本完成昆明盐矿12加3条生产线的改造工作,晋宁制盐13条生产线的改造工作,云南省盐业食盐电子防伪追溯信息两级平台(省级公众查询平台和公司云平台)的搭建工作并开展相关人员培训,下一步将对公司食盐产品的追溯过程进行全流程贯通测试。该项目的实施将在一定程度上辅助公司优化产销协同,有利于公司生产管理规范化、标准化,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对提高食盐产品质量具有重要意义。

二是加快推进财务共享服务中心建设,充分发挥财务管理在战略发展、管控提升、业务融合及信息整合等方面的支持和协同作用,统一核算标准、报告编制及资金结算服务,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财务精细化管理水平。

三是加强公司供应链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上半年已配合多家知名软件公司对公司信息化进行调研并完成初步调研方案,进一步完善供应链信息化系统的全面升级改造方案,通应公司运营管理的新模式,构建物流、信息流、单证流、商流和资金流五流合一的模式,提高生产效率,降低供应链管理的总成本提高公司经济效益。

(六)持续深化安健环管理,安全形势总体平稳

上半年,公司围绕NOSA体系建设目标,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不断完善规章制度及操作规程,规范作业纪律,公司未发生较大以上电力、火灾、设备、人身伤亡等生产安全事故,未发生较大以上交通事故、食品安全事故事件及公共卫生事件,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

在环保方面,公司高度重视,加强环保设施设备、在线监测设备的管理。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管理规范开展环保设施设备的管理,确保环保设施设备正常运行;在设备故障和生产异常时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处理,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根据法律法规要求,规范公司及各所属公司生产经营行为,坚持绿色发展理念,切实履行社会责任。

(七)优化调整组织架构,激发员工活力

公司立足打造“战略中心、决策中心、指挥中心、管控中心”的总部定位,遵循“战略导向、精准定位、精简高效”的原则,上半年圆满完成公司组织机构优化,根据公司总部新“三定”及空缺岗位需求,通过内部竞聘、社会招聘等形式引入多名中层管理人员和员工,为公司发展注入新鲜血液,充分调动广大干部职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最大程度实现人岗科学匹配,进一步激发员工活力。同时加大干部职工履职能力建设,分层次统筹开展全员培训,引导员工在日常工作中紧跟战略、关注市场、注重学习;培养有思想、有素质、有能力、有担当、有作为的岗位人才,着力打造人员精干、务实高效、奋发有为的专业团队,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得益于上述各项工作的开展和相关措施的有效实施,报告期内公司总体运营状况平稳,财务状况良好,经营业绩增长明显,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6,672.93万元,较上年同期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前增长49.22%;实现利润总额26,569.39万元,较上年同期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前增长223.0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028.25万元,较上年同期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前增长250.60%。公司各业务板块全面盈利,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756,748.80万元,较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前的年初数增长83.1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390,162.67万元,较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前的年初增长61.21%;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45.54%。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能投 公告编号:2019-083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2017年3月起陆续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1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财会(2017)1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等四项金融共性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需对原采用的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经本公司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该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也不涉及以前年度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新能源公司所持合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以及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70%股权以现金方式支付部分对价,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公司已完成进入风电运营领域。通过本次交易,公司正式进入风电运营领域。公司主营业务由食盐、日化产品、钢结构桥梁及轨道交通方面承接的项目有中科广东炼化一体化项目、百宏PTA项目、中石化泉州乙烯项目、漳州古雷石化等;在钢结构桥梁及轨道交通方面承接的项目有中车柳州云轨项目、西安北辰立交桥、厦门健康步道、龙岩大桥等;大型工业厂房承接的项目有华星光电T7面板项目、上海AST超硅项目、通富微电芯片封装厂房、厦门东海火炬园、贵州苹果、华为培训中心、神舟数码大厦等。公司仍然坚持发展中高端产品的钢结构业务,不断提升产品品质及管理效率,未来继续巩固与美国福陆、法国德希尼布、日本JGC、台湾中鼎、中石化建设、中石油工程、中电投远达、中建、中铁等国内外大型EPC的良好合作关系。	经本公司董事会2